

# 从“高考十年五方案”反思制度改革

## 热点纵论

十年中,江苏高考方案经历了4次变化,用了5个方案,老师们好不容易搞出些名堂,摸索出一些经验,学生们也逐渐适应了这个方案,但第二年就又变了。从1999年到2008年,历经了“3+2”、“3+1+1”、“3+大综合”、“3+小综合”、“3+学业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评价”等模式,每一次变动,都让老师和学生们感觉有些无所适从。而这样的变动频率,在全国也是极其罕见的。

(10月7日《现代快报》)

无论是民间还是公共管理部门,近年来对高考制度和模式进行改革的呼声日渐高涨。这种呼声至少包含了两个方面

的期待:一是通过这种改变使这种选拔制度更为合理、科学,进而为考生“减负”;二是通过这种改变淡化高考的“指挥棒”效应,或者说力图通过制度和模式的改变,来实现由“应试教育”到“素质教育”的嬗变。

然而,江苏高考方案从1999年到2008年,历经的五种模式,却很难说实现了上述的两个方面的深意。“江苏省高考方案变动,您觉得是探索?改革?还是折腾?”对这个问题,76.7%的家长和46.25%的老师都表示“这是折腾学生、家长和老师”。因此,“高考十年五方案”的“改革”,与使选拔制度更为合理、科学和为学生减负的价值目标相去甚远,甚至是南辕北辙缘木求鱼。

正如有人所说,改革应当力求人人都是受益者,尽管可能其中有“改革最大受益者”和“改革最小受益者”。即使不能保证任何一项制度改革都能“人人受益”,但至少应该保证大多数人收益、最小数人受损。而现在,江苏高考10年换5方案学生难适应家长喊折腾,这种频繁的制度改革,不但没

有实现“人人受益”,抑或说是保证最大多数人收益、最小数人受损,而已经沦为一个“人人受损”的制度改革。这种制度改革,还有什么现实意义呢?

从一个更为开阔的视角看,其实这种让公众无所适从的“改革”又何止局限于高考改革之中?诸如住房、医疗等关切民生利益的政策变化,都不同程度地存在这种变幻莫测式的改革窠臼。制度改革翻云覆雨朝令夕改,不但让人无所适从,甚至因此损及考生利益,把考生当成改革的实验品。

石子砚

# 铁路饭碗不能铁到这种地步

## 【中国观察之椿桦专栏】

据《东方今报》10月7日报道,郑铁桥工段劳动人事科针对职工子女就业问题作出规定:职工子女二胎及三胎者,由单位劳动人事科、纪委组织职工、配偶及子女到鉴定机构进行亲子鉴定,私自鉴定者,单位不予承认。鉴定费约3100元自理;若不参加鉴定,复退子女安置办此批将不予接收。对于这一规定,单位解释说,年年有人造假安插非直系亲属,出此下策也是被逼的。

这个“下策”给人的第一印象是,铁路工作依然很受追捧,此前一些铁路管理者说这个行业待遇不行,看来是过谦之辞。当个铁路职工竟被要求血统纯粹,并以现代DNA技

术验明正身,相信过去立皇太子也不至于如此严格。

封建世袭制虽然也讲究血统正确,但毕竟有一脉相承的体制可依。帝制时代,江山为帝王家族所有。但现代法制则规定,国家为全民所有,铁路自然是全体国民的资产。郑铁有关部门如此高标准地推行铁路工作“世袭制”,实在让人不知今夕何夕了。

亲子鉴定新规,貌似事出有因,实则荒诞不经。所谓直系亲属,显然并不单纯指具有血缘关系的亲属。收养的子女当然也算合法的子女,甚至,妻子红杏出墙不小心生下的子女,只要丈夫没有提出异议,那也算直系的。这时候搞什么亲子鉴定,不是制造家庭不和谐因素么?何况即使血统不正者混入,但

总归还是正统的中国同胞吧!我琢磨,郑铁有关部门并非不懂这些道理,他们亲生鉴定之大概不在鉴定,在乎鉴定费用也!

当然,种种迹象透露出来的信息只有一个:铁路的饭碗实在是铁。如果不铁,有关部门自然就没办法为相关岗位设置“宁可麻烦一千,也不错过一个”的门槛;铁路职工们也不会趋之若鹜;铁路部门自然也不会将“世袭”传统从古代发扬到今天。从这一“旧制”联想开来,感觉铁路系统的确有点像个小王国:用自己的人,有自己的法律体系,有自己的铁路公安、检察、法院等执法机构。

郑铁有关部门的荒诞新规让我们明显感觉到,计划经济时期备受诟病的“顶职”之

风,仍然在某些垄断国企内部飘荡。国有资产掌控在某些利益集团的手中,仅由少数人支配。国企的制度私有化倾向明显,私企的包容性反而要强得多。市场经济虽然讲人才市场化,但你很难看到垄断国企在传媒公开发布招聘广告。铁路新增职工到今天也仍然只在内部挑选,当然,临时工是可以对外招聘的。这一点也大致可说明,为什么铁路等垄断国企改革成效不彰了。

中国搞市场经济所取得的成就,很大一部分功劳也来自打破铁饭碗。垄断国企要想在改革中与时代齐头并进,当然不能连饭碗也垄断下去。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有时事评论集《舆论尖刀》问世)

# 官员扰民和企业无良哪个更糟

云南仇和新政,给政府部门检查企业设置门槛,不仅需要报批,而且给检查限定时间段。消息一经传出,马上有人著文批驳,好像从此云南的天就要塌下来了,从此会假货横行。其实,这种做法是很多发达省份的老经验,所谓给企业以安宁的一种尝试,实际上是一种无奈,由于政府部门权力寻租行为的普遍化,以至于严重影响了企业的生存发展,地区的最高长官不得不采取一种近乎让政府部门自废武功的极端措施。事实表明,凡是实行这种措施的地方,经济确实能发展起来。

企业需要政府监管,但两者不是猫和鼠的关系。但事实上,政府有关部门对企业的所谓监管,就是视自己为猫,把企业当成老鼠,猫的事业,就是食鼠以自肥,还不是一口吃掉,而是慢慢消遣。

国人有一种毛病,只要一出了事,大家就一起嚷嚷加强政府监管。比如高校研究生招生舞弊出来了,主管行政部门当仁不让地出面加强监管,结果是研究生考试,都高考化了,统一出题,统一判卷,而且所有环节,都由行政官员在旁边像看贼似地看着老师。导师一点权都没有,从而使得中国的研究生录取,变成了国际笑话。本科扩招,质量下降,就搞行政主导的本科评估,结果教学质量没有改善,道德素质反而大幅度滑坡。

其实呢,大学现在的问题,很大程度上都是行政部门官僚化操作导致的,不是上面的提倡和命令,哪里来的大学扩招?不是行政部门主导的学术行政化、大学官本位,哪里会有如此多的大学教授道德堕落、营私舞弊?企业和政府的关系,也大体类似。明眼人

都知道,现在的政府有关部门,以及由它们制定的相关法规,有一些目的不是为了把企业办得更好,让经济更发展,而主要是为了给自己部门乃至官员生利。所谓的监管权,实际上变成了索要权,或者合法损害权,只要企业不乖乖地听话上交,政府有关部门就可以借合法的监管,把你搞死。

因此,尽管企业有不良行为,就像大学也有不良教授一样,但官员就更能靠得住吗?此次三聚氰胺添加事件,真正导致监管失灵的,恰是有关部门的食品免检制度。三鹿乳业其实是国企,是当地政府直接管的大型国企,在事件的危机处理中,三鹿的种种不法行径,当地政府能说不知情吗?同样,山西矿难不止,无良官员入干股、收取保护费,其责任一点都不比无良的矿主小,甚至比矿主还恶劣。所有的监

管,无良的官员都可以把它们变成一种牟利的手段。最后结果是,无监无管,出了事,再把棒子成批地打到企业身上。

说实在的,企业虽然有可能丧失道德,但毕竟有市场管着,就算中国的消费者都傻,还有其他国家的消费者呢。没听说世界上有哪个企业,可以从始至终靠搞假冒伪劣发展起来的。此番三聚氰胺事件,给涉案企业的打击是毁灭性的。我相信,哪怕企业家再无良,道德再堕落,也不会对此无动于衷。毕竟,没有哪个企业家会希望自家的企业就这样被毁掉。接受教训的,肯定首先是企业家。政府官员涉案,可以下台,下台之后一样有保障,说不定风头一过,还可以官复原职。但是企业家,尤其是民营企业家,企业倒了,他们能怎样呢?

(《中国青年报》作者:张鸣)

# 掌掴阎崇年不算社会新闻

现代快报10月7日报道说,北京满学会会长、百家讲坛主讲之一阎崇年,10月5日在无锡新华书店进行签售时,遭一年轻男子掌掴。

平心而论,在专业上阎崇年颇见功力,而且品行、相貌也没有明显的“该打”特征,猝然间挨上莫名其妙的打,也难怪“阎崇年目前情绪低落”。

而根据打人者弟弟的转述:打人者是因为对阎关于清朝的一些观点无法认同,又没有与之辩论的机会,情急之下才动手了手,这就将该起事件由社会新闻做了一定的“升华”。

在这里我最想提醒的一点是,居于文化界重要位置的

人,不能再离群万里了。“没有与之辩论的机会”兴许只是一个借口,可是这个借口并不是瞎说。看看今天的文化界,还有几个肯和平民搞“地摊讲座”的,还有几个敢于接受来自任何位置上的诘问或挑战?

阎崇年先生此时的低落或沉默,有源可寻。他走上央视,是在进行文化启蒙,这一点老百姓欢迎,可是一家之言无从辩之,却实在是好事中的败笔,这是文化传播者最应该吸取的教训:任何文化传播活动如果离开了百姓的参与——不只是“听”,那么只能永远是小众之游戏。

伍里川

# “掌掴”考问学术娱乐化

这是泛娱乐时代下的悲剧,从名利角度而言,娱乐化的学者得大于少;从良心角色而言,娱乐化的学者失远大于得。这是一道选择题,要看学者选择什么。然而,这道选择题是受限于时空的。在娱乐之初,部分学者可能得利;但娱乐日久,随着娱乐疲劳的出现,公众心中必然会要求传统学术价值、道德的回归,彼时,受损的是整个学术、所有学者。阎先生的被掌掴,即是公众对学术娱乐化的一种本能对抗。只是,这里走向了极端而已。

阎先生被掌掴应该能

惊醒许多人。其实,《百家讲坛》主讲人签名售书被抵制也不是一次两次了,名闻天下的于丹也曾碰到过“孔子很生气,庄子很着急”尴尬。这说明公众对学术娱乐化的不满迹象早已露出端倪,而且有愈演愈烈之势。

阎先生还是一个相对审慎的学者,相比阎先生,有些学者已经彻底抛弃了道德与人格,而彻底沦落为娱乐大众的玩偶,对他们而言,学术只是工具而已。然而,学者的可贵不在于随波逐流,而在于临渊独立。每一个学者都应该深思。

毛建国

# 破解骑“虎”难下 既要勇气更需智慧

## 【学者视线之肖余恨专栏】

一只虚拟的并不存在的华南虎,在中国的舆论场上跳踉,成为中国新闻界的一个久炒不息的“多点”新闻。从热点炒到焦点,从焦点回复冰点,再从冰点炒至沸点,现在还在往前推进,这是一个难得的新闻案例,更是公民权利教育的经典个案。现在,周正龙一审被判诈骗罪、私藏弹药罪成立,获刑两年半,似乎可以给该案画上句号了。但是,出乎有关部门预料的是,这个危机,并没有因周正龙的认罪而消解,舆论的追问,依然不依不饶。华南虎新闻的价值,没有因“真相大白”而消减,反而因为周正龙的死扛激起人们逆反的怀疑,新闻价值的开发,将进入新一轮的上升通道中。

公众对华南虎这一似乎远离直接利益冲突的话题之所以以热情不减,就是想借这样的一杯酒来浇心中压抑的块垒,来满足“还原真相”、“捍卫真理”的诉求。在现实生活中,有多少争议被强行搁置,多少的“悬疑”损害了公民探究真理的信心。有太多的信息被人为地屏蔽,而把握信息的人则凭其作奸犯科、逍遥于舆论谴责之外。有不少公共事件,被不明不白地“控制着范围”,让公众关注的目光渐渐地无奈、暗淡。因此,“华南虎”这样一个公共事件,恰好在这样的情境中,为公众提供了一个诉诸探求的热情、而又不至于酿成社会剧烈冲突的样本,这才导致了这一事件波澜起伏、高潮不断。只要这样的禁忌依然存在着,只要诸如“八零后厅官”疑云、四大班子别墅群这样的公共事件无法得出公众满意的结论,对“华南虎”的追问,就不会停止。“庆幸”的是,“华南虎照案”总会为了弥谤而不断生发出新的漏洞,引得公众如饮狂泉,追问连连。

人们对周正龙的关注,正因为有“真和假”的悬疑而保持着一定的张力。真相大白,应该是张力消除、热点弥散的时候。但是,有关部门公布的真相,因没有足够的证据和合理的逻辑得到社会的认同,这种张力不仅没有消减,反而又加大了。公众的追问热情继续

得以点燃。从对一个漏洞百出的照片的怀疑,到对一场疑重重的司法审判的质疑,甚至有舆论认为,要起诉审判华南虎案的司法机关,其立论之大胆、言辞之激烈,让人简直有些不敢相信。相比较社会、公众乃至政府付出的成本而言,掩盖或变相掩盖真相的努力是多么的愚蠢和得不偿失,已经是不言自明的问题。周正龙是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华南虎案的幕后推手是什么?这并不难于弄清楚,只要有关部门真正想介入,是很容易的事情。公安机关经过调查,不是很快就查出了这是一张假虎照吗?问题是,由于这样或那样的顾虑,反而越描越黑,越是遮遮掩掩,公众就越发怀疑一切,使得真相更加迷离,政府公信力更加流失。

让公众去讨论公共事件,天塌不下来。“华南虎照案”,具有多重价值。无论是从新闻学、政治学、社会学还是法学,都是一个值得研究的具有极大价值的个案,这个案件,从头至尾,公众一直能够相对自由地讨论和追问,公民的热情和智慧,也因此得以激发。我们因此明白,当公共事件完全置身于公共的视野和话语语境之内的时候,隐瞒真相成本之高,应该会让隐瞒者隐隐作痛、深刻反思。我相信,有关部门一定会对当初的那个愚蠢决定而痛悔不迭。但是,能否痛定思痛、断然觉悟,则是另外一个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感谢“华南虎”,感谢“周正龙”,为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个可以追问真相的标本,使得我们追求真相的信心,得以加强,追问真相的热情得以延续。如果因为行政的或者其他的外部强制力量的介入,使得这个追问无法继续,那么,我不知道,公众的热情会转向何处。

当然,最好的办法就是尽快将这种追问的张力给消除掉,而消除掉的唯一办法,就是真正、彻底地还原真相,吊诡的是,这恐怕是有关部门想做而又不敢做的事情。所谓骑“虎”难下,也就是这个意思吧。

(作者系南京政治学院新闻传播系副教授)

# 民企被无偿接管 背后的权力扩张

## ■公民发言

陕西省民营企业双龙集团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华山服务区,被合作伙伴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无偿接管”。此前,双龙公司的董事长张胜利曾涉嫌在网上发帖诽谤省交通厅曹厅长,被网上通缉。

(新华网10月7日)

对此,省交通厅厅长曹森认为,服务区是因为张胜利经营不善才被接管。其中,经营不善的一个具体表现是,“华山服务区关闭进出口准备维修造成高速公路被堵,损坏了陕西形象”!

华山服务区被接管的当天,一份“华山服务区擅自关闭造成高速公路被堵”的汇报文件,才出现在了陕西省有关领导的案头,单就这一事实,就不能不让人怀疑,执法的程序何其蹊跷!经营不善就接管,连破产法都不用立了?

清者自清,浊者自浊。诽谤罪是自诉罪,只有受害者依法

诉之人民法院并提供有效证据后人民法院才会受理,必须依法作出有罪判决后才生效。退一步讲即便是诽谤,私有财产在没有触犯刑法时,任何人无权侵犯,更不能随意接管别人的企业。如果是诽谤,自然有相关法律条文来执行,而且厅长也可告他侵害名誉权,不至于四处通缉这么大声势吧?在执政为民的今天,一个人民的公仆竟敢私自动用警力,实在让人怀疑权力后面的利益!

为官者,食人民之禄,应忠人民之事才是。要治腐败,就得从源头抓,对厅局级干部的监督管理,就是一个重要环节,因为往往是这些人手中都有一定的权力,动辄使用公权力为同在利益集团的一方“保驾护航”。从华山服务区接管事件的法律程序来看,就应该给这个那些官员上一堂法律常识课了,如果连起码的法律常识都不懂的人,来指挥一个权力机构,那是国家的不幸,老百姓的不幸。

邱智华